

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征集 2025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 重大重点项目选题建议的通知

各省（区、市）教育规划办，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规划办，有关部属高等学校、部省合建高等学校、部属直属单位科研管理部门，有关科研平台，有关学术组织，有关专家学者：

为提高 2025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重点项目题目质量，做好指南编制工作，现就征集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要求。选题建议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立足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改革，把握教育的政治、人民和战略属性，面向教育强国建设，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发展中国教育学，突出科学问题，体现学术引领。

选题建议文字表述科学、严谨、规范、简洁，不加副标题。每个选题建议需简要说明选题缘由、研究目标、科学问题和核心内容，300 字左右。凡与以前已立项的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选题不再推荐（往年已立项选题见附件 1 和附件 2）。

二、征集形式。本年度选题实行网上征集。作为推荐单位，省级教育规划办，部属高等学校、部省合建高等学校、

部委直属单位的科研管理部门（以下简称二级管理单位），应广泛征求本地、本单位专家学者的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学术共同体作用。

每个二级管理单位推荐选题建议不超过 10 个。每个指定科研平台和学术组织推荐选题建议不超过 5 个。每位指定入选国家级人才工程的学者和实践一线优秀代表推荐选题建议不超过 3 个。

所有选题建议都交由二级管理单位在全国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台（以下简称平台）（<https://202.205.185.227/>）上统一填报。平台系统操作说明详见附件 3。平台不接受个人填报。

三、征集结果使用。 我办将组织专家学者对征集的选题建议进行充分研究比对，遴选部分优质选题列入 2025 年度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重点项目指南。凡被列入指南的选题，其推荐人和推荐单位需承诺，同意对该选题进行公开招标、公平竞争，不发生知识产权争议。

四、征集填报时间。 平台选题征集系统开放时间，自通知发布之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止。

平台的选题征集系统为本次选题征集的唯一网络平台。如在平台系统填报过程中，遇到技术问题，请咨询技术人员，联系电话为：400-800-1636。

感谢支持！

附件：

1. 国家社科基金教育学重大重点项目立项题目
(2020-2024 年度)

2. 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攻关项目立项题目
(教育学, 2020-2023 年度)

3. 选题征集平台系统操作说明

全国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11 月 6 日

